

南阳市宛城区黄台岗镇人民政府2026年宛城区黄台岗镇唐营村集中供水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阳市宛城区黄台岗镇人民政府 2026 年宛城区黄台岗镇唐营村集中供水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阳市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wanche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编号：宛城政采磋商-2026-53
- 2、项目名称：南阳市宛城区黄台岗镇人民政府 2026 年宛城区黄台岗镇唐营村集中供水建设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647746.78 元
- 最高限价：647746.78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 (元)	包最高限 价 (元)	是否专 门面向 中小企 业	采购预留 金额(元)
1	宛城政采磋商-2026-53	南阳市宛城区黄台岗镇人民政府 2026 年宛城区黄台岗镇唐营村集中供水建设项目	647746.78	647746.78	是	647746.78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5.1 采购内容：集中供水建设施工，包含主管网延伸、分支管网铺设、闸阀池等配套设施（详见工程量清单）
 - 5.2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段
 - 5.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4 质量要求：合格
 - 5.5 建设工期：120 日历天
- 6、合同履行期限：同建设工期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是否接受进口设备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中小企业政策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微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预留金额万元或预留 %份额。

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扶持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

3. 本项目支持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和资格信用承诺制。

4.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 否 ☐ 接受进口产品 ☒ 不接受进口产品

☐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

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时间为发布公告之日起到投标截止时间；

3.7 供应商应具有水利水电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资金、技术、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履监理服务能力；

3.8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项目的经理，并出具无在建承诺函；

3.9 供应商须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承诺对象包括：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总监）并对其真实性负责，若承诺不实，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分包转包。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营业执照、资质、业绩、人员、财务、证书等内容，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企业承担责任。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7 月 24 日至 2026 年 7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南阳市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wancheng.gov.cn/>)

3、方式使用普通电子交易系统的，登录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s://ggzyjy.nanyang.gov.cn>），注册后凭办理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nyzf 格式）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38，CA 数字证书技术支持电话：15672779650。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6 年 8 月 11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阳市宛城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wancheng.gov.cn/>)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 年 8 月 11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南阳市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南阳宛城分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和投标保证金。

2. 二次报价时间及报价注意事项：请供应商在签到结束后，时刻注意系统提示信息，磋商小组会在系统上发起二次报价，请供应商及时在规定的时间内填报二次报价。二次报价结束后方可离开。

3. 监督部门：宛城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地址：南阳市张衡路与仲景路交叉口向北100米路西

电话：0377-63595315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阳市宛城区黄台岗镇人民政府

地址：南阳市宛城区黄台岗镇

联系人：兰先生

联系方式：1873666648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宏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孔明大道建业凯旋广场 20 号楼 11 层 1102 室

联系人：夏云帅

联系方式：1568818150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夏云帅

联系方式：15688181509